



天氣惡劣時應注意事項（請自行存檔）

敬啟者：在天氣惡劣或颱風襲港時，家長及學生必須密切留意教育局通過電台或電視台有關學校是否停課之廣播，並請留意以下事項：

	天氣情況	上課安排
(一)	天文台懸掛一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本校照常上課
(二)	天文台懸掛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本校照常上課
(三)	天文台懸掛八號預警 / 八號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本校停課
(四)	天文台發出黃色暴雨警告信號	本校照常上課 (惟家長可因應其住區、天氣、交通及子女安全情況下，自行決定應否送子女上學)
(五)	(1) 早上 6:00 前天文台透過電台/電視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本校停課 (根據教育局公佈)
	(2) 返學途中聽到有關消息 (早上 6:00 - 8:00) 發出紅色暴雨警告信號	本校停課 (根據教育局公佈) 學校會繼續開放並照顧到校學生 (家長需顧及安全情況自行決定返校/折返家中)
	發出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本校停課
	(3) 學生在上課當中，天文台透過電台 / 電視台 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照常上課至放學時間 (家長可按需要提早接回子女)

備註：

- 天氣惡劣而教育局未有宣佈停課時，倘家長認為學生有早退必要，可到校知會校務處職員需要接回 貴子弟。另一方面，如家長為 貴子弟安全著想，可自行決定是否送 貴子弟回校上課，翌日請在家課冊之通訊欄內知會班主任。學生當日因天氣惡劣而缺席，將不會受到處分。
- 當天如進行考試，倘因風雨停課，試期將順延。校本評估則另行通知日期。如當天有課外活動，亦將因此而取消。
- 為免因天雨濕身，以致生病，本校要求家長必須為學生購置輕便雨衣一件（建議黃色），放在書包內，以備在放學時下雨作應急之用。又為學童在校內及路上安全起見，小學生不宜攜帶雨傘。為學生健康及安全計，請予以合作為荷。

此致
貴家長

文翠珊校長 謹啟

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